

广州南沙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南审批规划核实〔2021〕60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年产20万辆（新能源汽车）产能扩建—消防中心 项目代码：2018-440115-47-03-844614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虎沙大道南侧，小虎北一路东侧，小虎北四路西侧，小虎路北侧
建设规模	消防中心，总建筑面积：697.07平方米，地上1层：697.07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南审批建证〔2021〕36号，穗南审批规划业务函〔2021〕95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1复43B2119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

2021年12月3日